

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106-1 教育實習課程第 3 次每月返校輔導座談與研習報告事項

106.11.17

- 一、「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減免規定」：104 年度起，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低收入戶免收報名費，中低收入戶減免報名費 300 元整，相關規定請參考「106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簡章」（約於 106 年 12 月中旬公告，屆時本中心會整理報名重要資訊提供實習學生參酌）。
- 二、「平時評量成績」：統計表中尚無成績紀錄之同學，請協助提醒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老師評定成績並核章後，將「平時評量成績表」傳真或掃描至師資培育中心（正本請「教育實習機構」自行留存）。
- 三、「106-1 第 2 次教育實習專業知能檢定考試」：

| 106-1 第 2 次實習學生教育專業知能檢定考試 時間：106 年 12 月 15 日 13:00-16:00(五) |
|--|
| (一) 命題原則：近 5 年教檢考古題占 50%；命題委員專業命題占 50%。 (二) 命題配分：選擇題 40 題(每題 2.5 分，共 100 分)。 |
| (一) 僅「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實習學生」須參與考試。 (二) 本考試採答案卷畫卡方式作答，請攜帶 2B 鉛筆及擦子（若使用原子筆畫卡將造成無法修正及讀取）。 |

- 四、「實習指導教師座談紀錄表」：請實習代表收裝於資料袋內，於今日研習結束前，直接交給師資培育中心工讀生。
- 五、「每月返校輔導座談與研習時數」：將依實習學生實際簽到狀況上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，實習學生可登錄網站查詢已登錄時數。若研習時數不足，請參加其他校內外進修研習課程（教育實習課程結束前，研習時數須達 20 小時）。
- 六、「每月返校輔導座談與研習講義」：師資培育中心有關教育實習課程之所有訊息皆會以 e-mail 傳達，請同學們務必時常收 e-mail，以免漏失重要訊息。若「手機或 e-mail」有異動，請「主動」e-mail 告知吳約貝小姐。
- 七、「實習學生第 4 次每月返校輔導座談與研習」：訂於 12/15（五）舉行，火車票於前兩周(11/30 星期四晚上 11:59)開放訂票，請同學們盡早訂妥車票。
- 八、實習學生每月返校參加座談或研習，請務必向教育實習機構請公假，以維個人權益。請公假之程序，僅需教育實習機構簽章即可，不需再寄回本校師資培育中心。